



## 名人遊輪~名人星座號

### 杜拜、阿曼、印度、斯里蘭卡、泰國、新加坡

### 16天郵輪套票 RLZCC16Q-Q3

*Best of India & South East Asia 16 Days Package*

《出發日期：12月3日，2020年1月17日》

**費用包括：**

- ✎ 來回經濟客位機票乙張。
- ✎ 15晚郵輪住宿並享用船上美食及娛樂設施。

出發日期：12月3日

日期	行程	泊岸	啟航
第1天	香港→杜拜(阿拉伯聯合酋長國)一郵輪碼頭登船 Hong Kong→Dubai(UAE)-Embarkation	-	-
第2天	杜拜一郵輪啟航 Dubai-Depart	-	16:00
第3天	馬斯喀特(阿曼) Muscat (Oman)	12:00	20:00
第4-5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6-7天	孟買(印度) Mumbai (Bombay, India)	06:00	19:00 (翌日)
第8天	莫爾穆加奧(印度) Goa (Mormugao, India)	10:00	21:00
第9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10天	科欽(印度) Cochin (India)	07:00	16:00
第11天	科倫坡(斯里蘭卡) Colombo (Sri Lanka)	12:00	20:30
第12-13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14天	布吉島*(泰國) Phuket*(Thailand)	12:30	21:00
第15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16天	新加坡泊岸→香港 Singapore Disembark→Hong Kong	07:00	-

◆需乘接駁船來往碼頭。

\* 可代訂郵輪公司提供之交通接送，去程每位\$380，回程每位\$260，來往機場至碼頭車程約20-30分鐘。(如有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10,099起**  
已包機場稅及燃油附加費



2017年重新裝潢

- 排水量：90,940噸
- 載容量：2,184位貴賓
- 甲板樓層：12層
- 豪華設施：  
~ 緩跑徑、大型劇院、免稅店、多間餐飲場所、按摩池、泳池、健身中心及豪華賭場。
- 網址：[www.celebritycruises.com](http://www.celebritycruises.com)

**航班資料僅供參考：**

採乘國泰航空(CX)或阿聯酋航空(EK)或新加坡航空(SQ)豪華客機往返  
 去程：香港→杜拜 約凌晨0035後起飛，同日早上0700前抵達  
 回程：新加坡→香港 約下午1500後起飛，同日晚上2340前抵港  
 或  
 去程：香港→新加坡 約上午1135前起飛，同日下午1530前抵達  
 回程：杜拜→香港 約早上0955前起飛，同日晚上2105前抵港



**費用包括：**

- ✎ 來回經濟客位機票乙張。
- ✎ 15晚郵輪住宿並享用船上美食及娛樂設施。

**出發日期：2020年1月17日**

日期	行程	泊岸	啟航
第1天	香港→新加坡—郵輪啟航 Hong Kong→Singapore-Embark	-	20:00
第2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3天	布吉島*(泰國) Phuket*(Thailand)	07:00	17:00
第4-5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6天	科倫坡(斯里蘭卡) Colombo (Sri Lanka)	07:00	16:00
第7天	科欽(印度) Cochin (India)	12:00	21:00
第8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9天	莫爾穆加奧(印度) Goa (Mormugao, India)	07:00	17:00
第10-11天	孟買(印度) Mumbai (Bombay, India)	10:00	16:30 (翌日)
第12-13天	海上航行 Cruising	-	-
第14天	馬斯喀特(阿曼) Muscat (Oman)	07:00	16:00
第15天	杜拜(阿拉伯聯合酋長國)—泊岸 Dubai (UAE)-Disembark	12:00	-
第16天	杜拜離船→香港 Dubai→Hong Kong	-	-

◆需乘接駁船來往碼頭。

\* 可代訂郵輪公司提供之交通接送，去程每位\$260，回程每位\$180，來往機場至碼頭車程約20-30分鐘。  
(如有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簽證須知：**

※持香港特區護照入境杜拜、阿曼、泰國、新加坡均無須簽證。

※持香港特區護照人士，需辦理印度電子簽證，費用\$850。(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持香港特區護照人士，需辦理斯里蘭卡電子簽證，可於出發前自行於網上申請電子簽證<http://eta.gov.lk/etas/visa/etaNavServ>，或交由本公司代辦費用\$540。  
(詳情請向分行職員查詢)

※護照必須持有半年以上有效期。(注意：必須以進入最後一個國家計算)



12月3日

團號	郵輪房間	成人/小童團費 (佔半房)	全程單人房 附加費
RLZCC16Q	露台房	\$16,699	\$13,550
RLZCC16~Q2	海景房	\$14,999	\$11,850
RLZCC16~Q3	內艙房	\$10,099	\$7,100

2020年1月17日

團號	郵輪房間	成人/小童團費 (佔半房)	全程單人房 附加費
RLZCC16Q	露台房	\$21,399	\$16,950
RLZCC16~Q2	海景房	\$17,599	\$13,150
RLZCC16~Q3	內艙房	\$12,799	\$8,450

註：

- 小童定義：2至12歲以下
- 第3/4位乘客價格，是以其他兩位成人乘客共用艙房內各項設備為基準計算。
- 以上3/4人房，須視乎客人報名後，船公司房間供應情況方可作實。
- 兩歲以下嬰兒價錢，請向本社職員查詢。
- 單人報名之客人須繳付單人房附加費。
- 以上費用不包括港口稅及NCF港幣\$4,041-4,088，有關稅項須於報名時繳交，並有機會浮動，均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 報名時客人另須付船上服務生小費，每人每晚美金\$14.5，禮賓級艙房以上，每人每晚美金\$15，Cat S2或以上豪華套房，每人每晚美金\$18。按船公司要求，此項小費須先由本公司代收。(如有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備註：

- 因應郵輪公司要求，客人報名時請提供以下資料：  
**正確英文姓名、出生日期、出生地點、護照號碼、簽發及有效期、簽發地、國籍**
- 請攜帶一個小旅行袋，因為在上岸前一個晚上，服務員會先收取行李。
- 此團訂金每位港幣\$6,000，一經報名，訂金將不獲退回，餘款需於出發前90日付清，否則作自動退團論。
- 套票一經確認，不接受任何更改及退款。
- 價目表資料僅供參考，價格及優惠均視乎機位、艙房及酒店房間之供應而作出調整，實際價錢以正式確定訂位後之價格為準。本公司保留一切於訂位確認前更改價格的權利。
- 套票須於出發前一天分行取回或由領隊於碼頭集合地方派發。
- 因應個別郵輪公司及船隻航行路線，嬰兒必須在郵輪啟航首日，至少年滿6-12個月才能參加，需視乎航線而定，詳情請向本公司職員查詢。(如有任何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 因應個別郵輪公司及船隻航行路線，孕婦懷孕 24 週或以上(按回程日期計算)不接受登船，孕婦懷孕 20- 23 週，在登船時須出示醫生證明信；部份郵輪公司及指定航次之最高懷孕週數有所不同，詳情請向本公司職員查詢。(如有任何更改，以郵輪公司公佈為準)
- 凡18歲以下人士參加名人遊輪公司，必須與18歲以上成人同行並入住同一艙房，否則不能單獨登船。
- 凡18歲以下人士參加名人遊輪公司而非與父母同行，出發時必須帶同出世紙副本、附有法律認可之授權書(由第三者簽署)、父母之身份證副本登船，否則郵輪公司有權拒絕客人登船。
- 艙房住宿乃根據名人遊輪公司實際供應而定。
- 航程路線、停泊碼頭位置、接駁船服務及泊岸啟航時間將以郵輪公司安排為準，名人遊輪公司或保留最終決定權。
- 旅客必須持有有效之入境簽證，港客必需持有6個月以上的旅遊護照(HKSAR或BNO)，本公司對旅客因個人證件所產生之任何問題概不負責。
- 永安旅遊及名人遊輪公司保留權利隨時更改以上之條款及細則。若有任何異議，永安旅遊及名人遊輪公司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
- 其他細則及條款均以「名人遊輪公司」行程書英文版為準。
- 「香港旅遊業議會」(TIC)建議旅客出發前購買旅遊綜合保險。
- 團費已包含服務供應商提供之團體優惠，如行程單張沒有註明，客人不會再另外獲得服務供應商提供優惠的差額退款。
- 以上行程價格及其相關費用(例如燃油附加費、手續費、稅項及旅遊業議會印花成本等)可在永安旅遊網站查看或向分行職員查詢。
- 確實團費均以報團當時為準，旺季加幅另行通知。
- 行程表所列載的安排，將可能因應不同出發日期而有所變動，詳情請參閱收據備註，恕不另行通知。如此等變動於報名後發生，則本公司會作個別通知。
- 郵輪公司或本公司有權因應當日郵輪泊岸時間及當地交通情況而增減所有岸上觀光行程之項目，並不會因此而作出補償，各參加者不得異議。
- 如因天氣惡劣、風浪大或各種未能預知或迫不得已的情況下而不能泊岸，船公司或本公司不會作出任何補償，客人不得異議。
- 客人可於永安網站查閱或於報名時向分行索取「旅客須知」，以便於出發前作好適當準備。
- 確保消費者權益，請詳閱「旅行團報名及責任細則」，客人可向分行職員索取或參閱收據或報名表背頁，並可於永安旅遊網站(www.wingontravel.com)下載最新版本。
- 根據香港旅遊業議會關於「會員因迫不得已理由而取消旅行團」的第二百二十三號指引，旅行社如因「迫不得已理由」取消旅行團，處理團員退款時可以收取退票費，以及本公司訂列收取之以下手續費港幣\$300；有關退票費，交通服務供應商或會因應個別出發日期之航班、加班機或包機而徵收較高之退票費或不設退票，確實金額以交通服務供應商之最終回覆為準；詳情請瀏覽香港旅遊業議會網站(www.tichk.org)。